给兴文理学院

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业务课考试大纲 考试科目: 书法创作 科目代码: 903

一、考试目的和要求

考试目的:本课程是书法方向艺术专业硕士核心专业实践能力考查科目,主要是考察学生熟练运用书法表现技巧进行命题创作的能力。判断考生是否具备从事专业书法创作、书法教育与书法文化传播等活动的相关技能。

考试要求:能够运用传统书法的表现手段进行书法创作,要求合乎传统书法的用笔、结构、章法的基本要求,风格统一,草篆字法准确,繁简字运用准确,作品完整。

二、考试基本内容

五体书法(其中两体)的命题创作

三、考试方式

闭卷,笔试。满分150分,考试时间3小时。

四、考试题型

命题书法创作

五、考试知识点

命题书法创作,要求合乎传统书法的用笔、结构、章法的基本要求,风格统一,草篆字 法准确,繁简字运用准确,作品完整。

六、参考书目

- (1)《中国书法史图录》(上下),沙孟海编著,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,1991年、2000年出版
- (2)《书法篆刻》,黄惇、李昌集、庄熙祖编著,高等教育出版社,2007年第二版。
- (2)《说文解字》,(汉)许慎撰,(宋)徐铉校订,中华书局,2013年版。
- (3)《古汉语常用字字典》,王力等编,蒋绍愚等修订,商务印书馆,2016年第五版。